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丰顺县林业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陈燕婷

联系电话：0753-6693968

填报日期：2026 年 7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报表编制主体为林业局本级，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事业单位，包括：林业服务中心、林长事务中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人员编制57人，其中公务员14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31人，机关和事业工人12人，其他财政拨款开支人员1人。

丰顺县林业局是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共设置6个股室和2个下属事业单位，另有3个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丰顺县国营桐子洋林场、丰顺县农林场和丰顺县级林业科学研究所），主要职能是：

1. 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动态监测与评价。

2. 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组织、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 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指导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

组织、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4.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5. 负责湿地资源的管理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县重要湿地，组织、指导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6. 负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工作。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县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审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 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指导、监督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工作。监督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监

督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 负责指导国有林场建设发展和林木种苗、草种工作。负责县级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

9. 指导、管理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0.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森林和草原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1. 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2. 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全县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管理、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13. 管理所属各单位，指导镇（场）林业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县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县林业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力推进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森林资源管护、森林防火等林业重点工作建设，大力开展植绿、增绿、护绿、爱绿、兴绿，推动绿美丰顺生态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预算做好资金支出整体计划，做好全体员工工资福利发放以及保障全县护林员的工资发放，为本年度专职护林员队伍建设保驾护航。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六大行动、森林火灾防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按照谁主管谁负责，严格把关专项资金申报支出，凭合同约定及项目验收相关资料及时向财政申请项目资金。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本单位年度总支出为 7655.94 万元，基本支出 1363.21 万元、项目支出 6292.73 万元。总体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本年度依

据《政府会计制度》要求做到了年初有预算，年中有控制，年终有分析评价，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和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突出重点，认真抓好大额的重点项目支出，在依法依规、真实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财务支出工作，完成各项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评分，得分 9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部门预算合理性，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和部署，及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自评得分 2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局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等要求，自评得分 2 分。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

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自评得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程度高，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自评得 5 分。

2.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本单位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资金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并划定了预算岗位职责，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的项目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自评得 9 分。

（2）资金管理。

①财务管理合规性

本部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同时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财务活动合法合规，本年度无审计、巡查和财会监督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历年提出的问题均已整改到位。自评得 5 分。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本单位 2025 年部门预算和 2024 年部门决算均按规定公开在官网上，自评得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部门预算和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均按时公开，自评得 2 分。

(4) 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本单位符合条件的项目为 2025 年护林员队伍建设（护林员工资县级负担部分），已在“数字财政”系统上下了指标，但无实际支出，自评得 6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本单位符合条件的项目为 2025 年护林员队伍建设项目（护林员工资县级负担部分），已在“数字财政”系统上下了指标，但无实际支出，自评得 6 分。

③项目监管

本单位建立了项目管理以及资金监管的相关制度，本单位符合条件的项目为 2025 年护林员队伍建设项目（护林员工资县级负担部分），已在“数字财政”系统上下了指标，但无实际支出，自评得 6 分。

(5) 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部门采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政府采购制度的

要求，在指定网站进行项目采购并且公开。自评得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单位建立了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自评得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本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2025 年度未发生采购投诉事件。自评得 2 分。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单位 2025 年度采购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自评得 1 分。

⑤采购政策效能

本部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采购率达 100%，自评得 1 分。

(6) 资产管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单位资产处置按程序进行，使用收益上缴及时，自评得 2 分。

②资产盘点情况

本年度本单位未开展资产盘点，自评不得分。

③数据质量

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自评得 2 分。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制订了丰顺县林业局资产管理规定和资产管理流程图，并有专人负责本单位资产管理业务，本年度无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自评得 2 分。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每年按照要求上报资产年报，做好相关资产处理相关工作，本年度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自评得 2 分。

3.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本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合理，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合理，本年度公用经费控制率为-0.36，自评得 2 分。

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本部门厉行勤俭节约，“三公”经费均未使用超额，自评得 2 分。

(2) 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绩效指标均值已按照年度目标完成，自评得 12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绩效指标均值已按照年度目标完成，自评得 12

分。

(3)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已在林业局官网公示了本单位电话、邮箱以及传真号码，2025 年收到群众信访案件 12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了回复和办结，自评得 2.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 2025 年度综合考核结果得分 86.96，群众满意度得分为 96.94，评为二等奖。未发生社会公众、部门的服务对象对本部门履职效果投诉的信访事件，自评得 2.5 分。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年度预算执行存在“前慢后快”的普遍问题，上半年资金拨付、项目推进节奏偏缓，大部分支出集中在下半年，资金使用的均衡性、及时性不足。部分专项工作因前期调研筹备、方案审批、流程对接等周期较长，导致项目启动滞后，预算执行进度未达到时序进度要求。

那么就需要加快预算执行，优化工作流程，提前做好项目前期调研、方案编制、审批报备等筹备工作，缩短项目落地周期，保障专项工作有序推进、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规范资金使用管理，严控临时性、非必要支出，统筹盘活存量结余资金，对长期闲置、沉淀资金及时清理统筹使用，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组建了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定期召开部门工作协调会议，加强了部门间的信息共享交流，极大地提高了工作效率。